



联合国
贸易和发展会议

Distr.
GENERAL

TD/B/COM.2/EM.1/5
2 June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投资、技术及相关的资金问题
委员会
现有投资协定及其与发展有关
的方面专家会议
1997年5月28日至30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3

遵照“促进增长和发展的伙伴关系”
第89(b)段的任务规定研究和审查现有投资协定
及其与发展有关的方面

主席的总结 *

专家会议的讨论按下列五个专题安排：

A. 缔结双边投资协定的主要理由

1. 发言的大多数专家说，对东道国而言，双边投资协定的最重要的目的是为了吸引外国投资用于发展。双边投资协定能够以各种方式对这一目标作出贡献，特别是通过帮助建立一种有利的投资气候、建立信任以及向投资者发出一种积极的信

* 在1997年5月30日闭幕全体会议上，专家会议商定，主席的总结将作为专家会议报告的实质性部分。

号。专家们还说，对母国来说，双边投资协定的最重要目的是确保其海外投资得到可以预见的条件，包括某些待遇和保护标准，以及解决投资争端的独立的第三方手段。专家们注意到，双边投资协定一般并不要求母国采取具体行动，促进向发展中国家的投资流动。随着时间的流逝，具体国家的目标可能随着其作为母国和东道国作用的演变，而发生变化。

2. 有人对双边和多边投资框架的利弊作了一些评论。有些专家说，双边框架的好处有：双边投资协定可以针对双方的具体情况，比较容易缔结。另一些专家认为，多边框架的好处是更为稳定和透明，小国和发展中国家有更好的机会发挥集体谈判的力量，可以确保发展方面充分得到考虑。有些专家怀疑是否需要一种多边框架，另一些专家则支持这种框架。有些专家对发展中国家和小国在双边谈判中的不平等地位表示关注；也有人对多边框架表示同样的关注，特别是如果多边框架没有充分考虑到发展方面。

B. 双边投资协定涉及的问题

3. 有些专家对双边投资协定的现有纪律作了评论，并探讨了额外承诺的可能性。双边投资协定通常载有保证公平和不歧视的投资待遇、保护投资免于被没收和其他非商业形式的风险、以及确立第三方解决争端的机制等规定。有些双边投资协定包括有其他条款，如对业绩要求的限制、关于促进国家法律透明度以及国际收支问题透明度的规定。

4. 有许多其他的与投资有关的问题，双边投资协定并非总是涉及，但却需要解决，尽管有些专家认为，这些问题不一定由双边投资协定解决。这些问题包括限制性商业惯例、环境标准、投资者的社会责任和逐步自由化的义务。

C. 实施双边投资协定的经验

5. 许多专家说，采用双边投资协定方面的实际经验极少，现有关于其适用的信息大多为逸闻。有些专家认为，双边投资协定关于第三方解决争端的规定可能诱导人们通过谈判解决问题，从而防止了争端的发展。也许这就是为什么尽管许多双边投资协定规定了通过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解决争端，而诉诸解决投资争端国际

中心的情况并不多见。有人指出，争端解决应当是可以得到并负担得起。也有人的说，双边投资协定相对而言不大为投资者(相对于资金和保险的提供者)所知，尽管投资者十分关心双边投资协定所涉的问题。

D. 双边投资协定在国内法和国际法标准的发展方面的作用

6. 有些专家说，双边投资协定通常以大体相同的措词论述相同的专题，尽管它们之间有重大的差异。双边投资协定常常反映国内法的规定并与其相符；在有些情况下，双边投资协定影响国内法：有些法律是缔约方为了满足协定的要求而颁布的。尽管双边投资协定是特别法，确立缔约方的条约权利和义务，但有些专家却对双边投资协定在多大程度上会或可能变成习惯国际法规定的问题提出了疑问。

E. 发展方面

7. 大家普遍同意，由于认识到外国投资在经济发展中可以发挥积极的作用，双边投资协定数量越来越多。有些专家发现缔结双边投资协定和外国投资的增长之间有关联，但许多其他专家却看不出这种联系。因此，有人认为，虽然双边投资协定可能有助于投资的增长，但它们仅仅是一个工具，创造一种有利的投资气候中一个因素。在吸引外国投资方面可能起更大作用的其他因素包括市场规模和增长情况，基础设施和熟练技术的质量，政治、经济和法律稳定性，以及全球化的世界经济的各种新参数。

8. 许多专家说，关于投资的双边、区域和多边框架必须考虑到东道国的发展目标。因此，有些专家认为，投资框架必须在为海外投资提供可预见的条件与为东道国在本国法律范围内进行经济发展保留灵活性之间求得平衡；关于后一问题，协定确实应当以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目标的方式拟订。要在母国、东道国和投资者的权利和责任之间求得平衡，首先应当一方面对自由化和一般措施的透明度问题采取一种适当的态度，另一方面在母国和东道国之间作出一套平衡的承诺，要考虑到投资的定义，母国在通过保险方案、奖励办法或其他方式便利投资方面的作用，技术转让和技术升级的重要性，高质量投资尤其是在重点部门，环境和消费者保护

方面的重要性，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效绩要求，东道国发展当地企业和投资者的社会责任等问题。还有资金流动自由和人员流动自由问题。

9. 从发展中国家的角度来看，任何投资协定的最终检验是看其是否有益于发展。

-- -- -- -- --